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和政县政协办
2022 年 3 月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围绕县政协工作。适时提出开展工作的意见建议，并协调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共同完成县政协各项工作任务；负责县政协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以及各种专题座谈会的筹备工作，组织机关政治业务学习，负责县政协组织的视察、考察、参观、调查、座谈、研讨等各种活动的秘书服务和具体组织工作；负责县政协信息、信访工作，收集、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负责县政协宣传报道工作，负责县政协机关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工作，负责县政协机关财务、房产、固定资产、车辆、医疗及后勤服务工作；负责与县政协委员的联系、联络与服务工作；承办县政协主席、副主席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甘肃省和政县委员会办公室下设提案研究室和委员联络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预算收入 7939945 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33.3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939945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元。预算支出 7939945 元，相应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33.3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39945 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33.37%。

三、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431145 元，其中：人员经费 6927145 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39.3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养老、医保等费用增加；公用经费 504000 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9.68%，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

四、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协会议费 508800 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9.6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政协委员人数有所增加。

五、部门“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50000 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00 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57%，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压缩三公经费。会议费 508800 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9.6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政协委员人数有所增加。

六、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012800 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9600 元，增长 3.01%，主要是政协会议中今年政协委员人数有所增加；政府采购预算 10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00 元。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792265.37 元，其中：通用设备及家具 786265.37 元，无形资产 6000 元。上年无新增固定资产。

第三部分 部门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一、2021年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绩效理念逐步树立。通过几年的绩效评价，我单位逐步树立了绩效理念。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态度逐渐由“被动接受”变为“主动实施”。通过设定绩效目标，部门清楚地了解实施项目所要取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其职能和目标得到了进一步明确，部门自我约束意识及责任意识明显提高。“使用财政资金要进行评价，必须讲究效益”的理念正逐步在相关部门形成。

二是支出结构得到优化。从单纯的事后绩效评价转变为与开展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绩效监控相结合的预算绩效管理方式，把预算编制与部门发展规划和绩效目标联系起来，并进行跟踪问效。

二、2022 年绩效管理情况

今年，我们将继续克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构不健全、专业人才缺乏等困难，不断学习借鉴其他单位的先进做法，不断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在绩效管理的组织机构、组织实施、制度体系等各个方面不断探索，逐步建立起财政部门统一组织指导、预算部门具体实施、专业机构支持配合、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领导工作机制和监督制约机制。同时，还要充分利用各种方式方法，广泛宣传预算绩效管理政策，大力倡导“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良好氛围，扩大预算绩效管理的社会影响，有效引导社会各界主动了解、支持预算绩效管理，使社会公众都来了解支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照现行预算管理制度，县级部

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